

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2022年省减灾救灾中心在省应急管理厅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省厅的具体安排，守正创新，团结协作，勇毅前行，扎实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成效。中心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升思想认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开展“三会一课”，落实“一岗双责”，持续抓好党风廉政。积极开展防灾减灾教育宣传、“我为群众办实事”提升公众减灾防灾意识、基层社区应急能力。及时报送灾情核查信息数据，有效提升基层灾情管理能力。配合开展省级试点工作，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灾害救助。做好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培训筹备。配合做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按时完成科研课题任务。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省减灾救灾中心(省国家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机构分设及有关编制事项的通知》(陕编办发〔2019〕61号)，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主要职责如下：

1. 研究并参与制定减灾救灾领域的政策法规、发展规划、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
2. 承担灾情核查、灾害损失评估及会商工作，配合做好全省

灾情信息管理、统计、分析、报送工作，协助做好编发灾情简报工作，为备灾、应急响应、恢复重建、灾害救助和预案体系与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及服务。

3. 承担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评估，协助开展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治理和监测预警工作，协助国家减灾中心开展国际减灾合作。

4. 配合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灾害信息员培训、北斗报灾系统等科技装备应用和维护管理，推动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和提升科技应用能力。

5. 承担救灾募捐接收工作，负责捐赠资金账户管理、接收捐赠物资及统计、打包、消毒等管理工作；参与综合减灾示范创建有关工作。

6. 承担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省应急管理和有关方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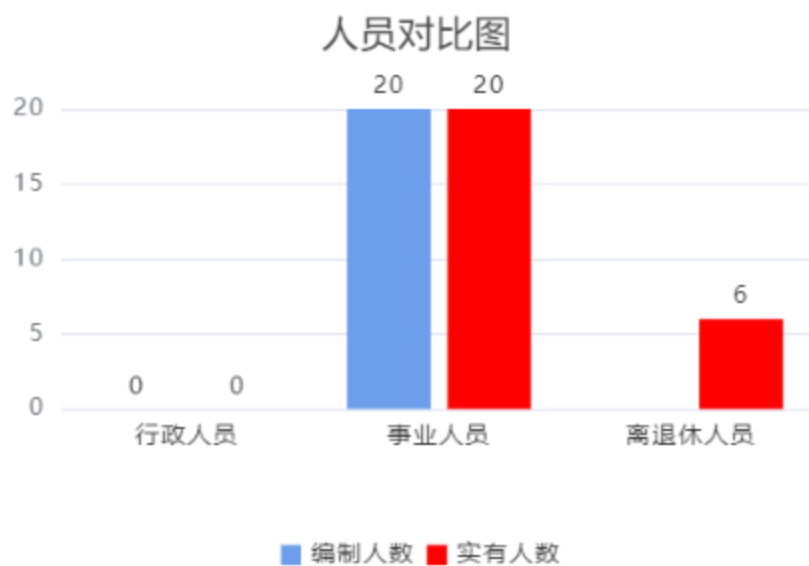
我单位为省应急管理厅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主要职能，单位内设5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监测预警风险普查科、灾情管理科和动员募捐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陕西省应急管理厅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20人；实有人员2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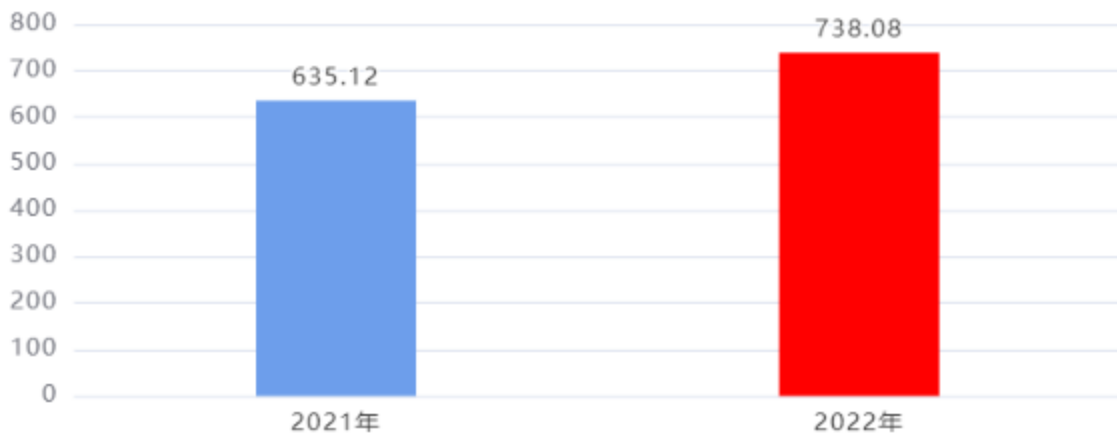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38.0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02.96万元，增长16.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中心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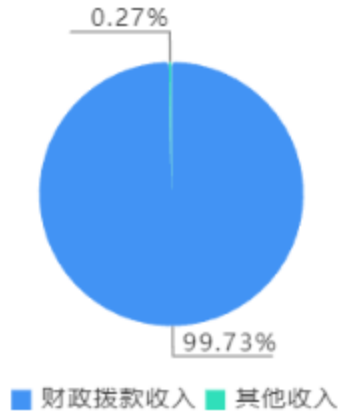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29.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7.95万元，占99.73%；其他收入1.97万元，占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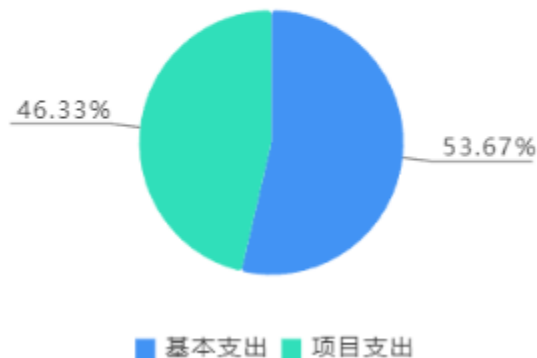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38.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6.12万元，占53.67%；项目支出341.96万元，占4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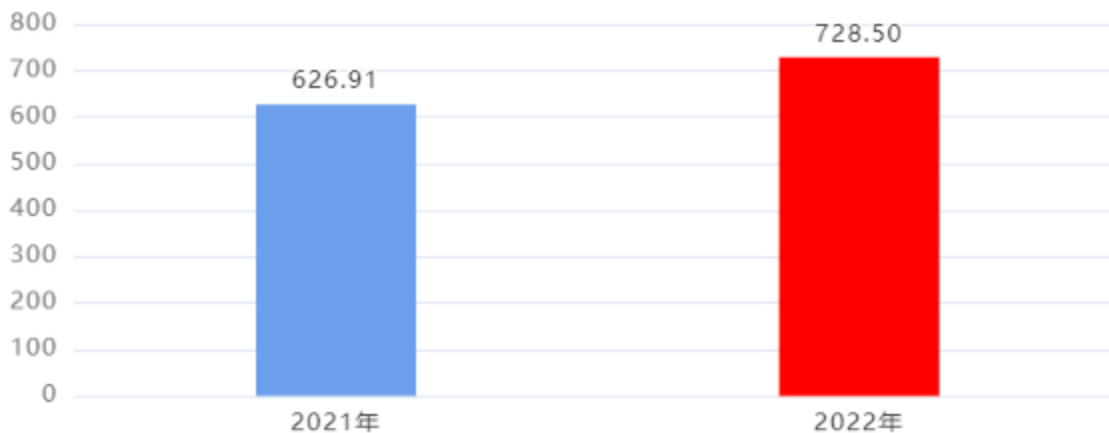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28.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01.59万元，增长1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中心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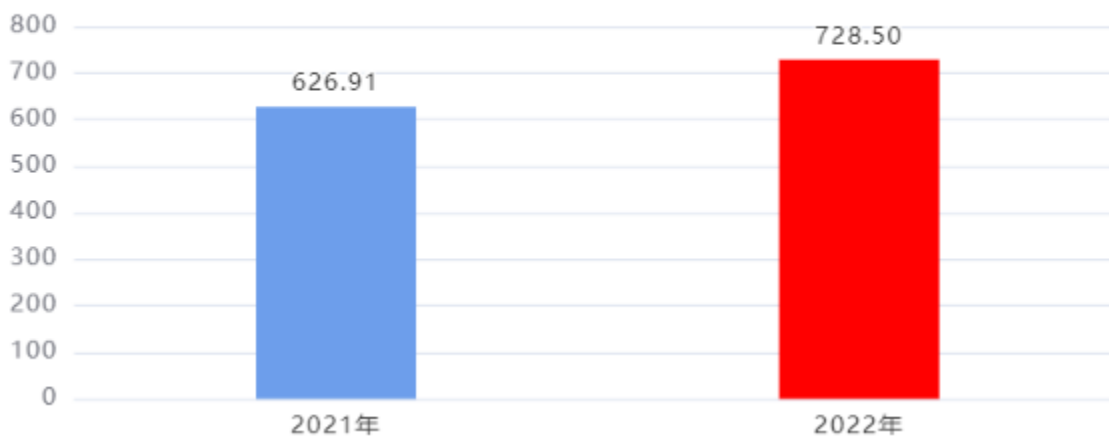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93.38万元，支出决算7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7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1.59万元，增长1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中心部门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74万元，支出决算1.74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9.4万元，支出决算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362.24万元，支出决算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终清算追加人员经费。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33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追加专项资金陕西省减灾救灾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4.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63.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6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的8.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5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产划拨手续未完成，但公务车实际是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在使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45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公务接待。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5万元。来宾3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7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5.0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0.4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取得了较好成效。根据省厅统一安排，完成了我省“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主题宣传片拍摄制作，发放防灾减灾科普读本、宣传手提袋等宣传品500份，提升了社会公众防灾减灾意识。重点帮扶指导丹凤县桃花村等10个社区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向帮扶社区捐赠应急装备物资（社区应急指导手册、报警器、手电等）及灾害应急包120套；向100个社区赠阅《中国减灾》杂志，充实了基层社区应急能力。配合省厅开展“社会力量参与重特重大事故灾害抢险救援行动”试点工作，完成全省65支社会力量救援队伍注册工作；对应急队伍进行了走访调研，基本掌握全省注册应急救援队数量和规模；参与筹备2022年省红十字会救援队及社会力量综合演练活动。配合开展风险普查评估与区划“一省一市”试点工作；开展普查成果应用交流，提出“普查成果应用

意见建议”；采购普查专用图形工作站，完成政府外网接入，完善内网环境，为全面开展评估与区划提供保障；完成国家减灾中心委托《多灾种重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防范技术集成平台及示范》科研课题项目结题，报告和应用证明已提交国家减灾中心。

完成灾情核查报送，提升基层灾情管理能力。一是完成我省灾情统计分析、上报工作，全年组织报送灾情信息380条，协助省厅完成了年度《冬春救助报告》和《自然灾害趋势分析报告》。二是选派6人配合省厅对各地市冬春救助、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和汛期备灾等工作进行检查督导。三是选派专人赴安康、延安对500余名灾害信息员进行培训辅导授课。

做好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培训筹备。省厅《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若干措施工作方案》明确：中心具体承担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培训宣传，督导检查等工作。根据工作任务安排，中心积极筹备开展基层应急管理和社会应急救援组织培训场地和实操基地建设，师资团队组建、培训课程设置等各项工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应减灾救灾工作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设计预算资金400万元，占预算项目资金的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7.5分，全年预算数799.12万元，执行数738.08万元，完成预算的92.36%。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积极

开展灾情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今年以来，对渭南、安康、延安、汉中市县2级570余名灾害信息员人进行了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我省基层灾情管理人员的灾情信息报送水平，加强了我省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高了灾情管理工作水平。通过组织各成员单位开展灾情评估及会商，针对自身业务开展专题调研，推进了减灾救灾工作的发展。完成了全省灾情报送工作。今年以来我省灾害频发，旱涝并举，冬春需救助人口比例有较大增长，救灾工作任务繁重，灾情核查工作受影响较大。我单位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圆满完成了灾情数据的统计、报送、整理和总结工作。通过灾情核查与评估，提升了灾情管理水平，促进减灾救灾工作发展，大大提升了灾情信息报送的及时性。

通过普查专项资金的使用对“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和全省减灾能力的评估。强化评估区划业务能力提升,3人通过国普办评估区划业务能力考核并取得证书，并完成组建普查工作区域办公环境、网络环境、设备购置等工作，为顺利完成风险普查任务得到有效保障。与相关院校、科研机构研讨成果应用及数据库建设。摸清全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 and 科学决策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年度部门预算总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虽然预算资金执行进度高，但部分预算仍未执行完毕，存在个别项目绩效目标略有偏离的现象。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至2023年10月结束。下一步改进措施：在

2023年度加快执行进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	人员工资、各项社保缴费等经费	按月按时支付工资、缴纳各项社保。	365.34	363.34	0	364.99	363.14	1.85	—	99.90%	—
	公用经费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经费	完成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差旅费等支出。	31.35	31.35	0	31.13	31.00	0.13	—	99.29%	—
	专项业务经费	专项业务经费	完成“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和全省减灾能力评估;强化评估区划业务能力提升,3人通过国普办评估区划业务能力考核并取得证书。目标3:完成改善普查网络环境;与相关院校、科研机构研讨成果应用及数据库建设等方案。	402.43	394.83	0	341.96	334.36	7.60	—	84.97%	—
	金额合计			799.12	789.52	0	738.08	728.5	9.58	10	92.36%	8.5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完成事业单位2022年各项职能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p> <p>目标2:摸清全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p> <p>目标3: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p> <p>目标4:建立和完善长期稳定、高效的灾情核查、评估及会商机制,增强我省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p> <p>目标5:强化灾情管理人员力量,积极推进社会力量参与灾情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考核与通报机制,进一步提升基层灾情管理能力;</p> <p>目标6:通过减灾救灾演练和宣传,运用多种手段提高社区和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p> <p>目标7:加强灾情核查装备建设,逐步推进北斗、无人机等高科技手段在灾情核查与评估过程中的使用,满足我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在新时期应急管理的更高要求。</p> <p>目标8:巩固灾情管理人员和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提高灾情信息报送能力与灾情管理工作水平。</p>						<p>目标1:完成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和社保费用,及日常正常运转;</p> <p>目标2:完成“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和全省减灾能力评估;强化评估区划业务能力提升,3人通过国普办评估区划业务能力考核并取得证书。</p> <p>目标3:完成改善普查网络环境;与相关院校、科研机构研讨成果应用及数据库建设等方案。</p> <p>目标4:完善了长期稳定、高效的灾情核查、评估及会商机制,增强我省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p> <p>目标5:强化了灾情管理人员力量,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灾情信息服务体系;</p> <p>目标6:通过减灾救灾演练和宣传,运用多种手段提高了社区和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p> <p>目标7:加强了灾情核查装备建设,进一步满足了我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在新时期应急管理的更高要求。</p> <p>目标8:巩固加强了灾情管理人员和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提高了灾情信息报送能力与灾情管理工作水平。</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普查任务覆盖地区数量	110人	107人		5	4				
			指标2:减灾救灾宣传活动	≥5次	11次		10	10				
			指标3:保证单位职能工作的完成和正常运行	完成率100%	完成率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核查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全民防灾减灾和自救能力	较大提升	较大提升		5	4				
			指标3:单位工作正常运行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各项任务按进度开展偏差程度	≤20天	≥20天		5	2					
		指标2:提高工作效率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数	≤预算数	738.08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普查成果为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减轻灾害损失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普查工作对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作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8					
		指标2:灾区社会秩序	稳定有序	稳定有序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工作人员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87.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减灾救灾工作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陕西省减灾救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执行数198.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开展灾情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今年以来，对渭南、安康、延安、汉中市县2级570余名灾害信息员人进行了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我省基层灾情管理人员的灾情信息报送水平，进一步加强了我省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高了灾情管理工作水平。

2、通过组织各成员单位开展灾情评估及会商，针对自身业务开展专题调研，推进了减灾救灾工作的发展。

3、完成了全省灾情报送工作。今年以来我省灾害频发，旱涝并举，冬春需救助人口比例有较大增长，救灾工作任务繁重，灾情核查工作受影响较大。我单位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圆满完成了灾情数据的统计、报送、整理和总结工作。通过灾情核查与评估，提升了灾情管理水平，促进减灾救灾工作发展，灾情信息报送时效性、准确性大幅提升。

4、完成5.12防灾减灾主题宣传活动，承担制作《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主题宣传片任务，宣传片在省应急管理厅网站、微信公众平台播放，获得广泛点赞好评。完成100个社区《中国减灾》杂志赠阅活动，其中西安24个、宝鸡16个、咸阳6个、渭

南10个、铜川5个、延安5个、榆林15个、汉中5个、安康5个、商洛6个、韩城1个、杨凌2个。通过本次赠阅活动，指导社区巩固加强基层社区减防灾能力，提升群众的减防灾意识和社区的自救互救能力。指导10个社区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选取商洛市丹凤县桃花村社区、汉中市留坝县留侯镇庙台子村社区、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社区等10个基层社区，对每个社区的综合减灾日常工作环境开展、社区创建材料准备、应急物资储备等情况进行指导，为社区配备急需的应急装备，并对社区创建工作给予意见和建议，帮扶指导的部分社区成功入选2022年度陕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名单。通过指导帮扶，社区形成应急救援救助体系，提升创建村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加强基层防灾减灾能力，提高村（社区）自然灾害综合防治能力。积极推进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取得较大进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5月进入汛期后，我省一直处于旱涝并举的情况，各级部门人力物力都投入到防汛抗旱工作中，同时省应急管理厅要求各地加强应急值守，提早预警防范。致使宣传和演练活动没有及时开展。下半年汛期结束后，中心根据各地市受灾情况，把减灾救灾宣传活动和演练开展作为重点工作任务，把减灾救灾工作落到实处，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致使下半年工作紧，任务重。下一步改进措施：提早计划，按步实施，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

2. 陕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年初预算数200万元，财政政策性压减金额5.16万元，全年预

算总额194.84万元，执行数135.58万元，预算执行率69.59%。项目绩效完成情况：2022年总体绩效目标部分完成。对“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和全省减灾能力的评估。强化评估区划业务能力提升，3人通过国普办评估区划业务能力考核并取得证书，并完成组建普查工作区域办公环境、网络环境、设备购置等工作，为顺利完成风险普查任务得到有效保障。与相关院校、科研机构研讨成果应用及数据库建设。摸清全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 and 科学决策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工作试点，任务已按照时间结点完成。省市县三级评估区划成果提交偏差大于20天，原因是由于各种不利因素影响，国普办推迟了本次普查完成时限，从原计划的2022年底推迟至2023年10月。二是评估区划工作2022年只提交省级核心成果，大量的市县评估区划、制图、成果会商、专家评审工作延后开展。普查完成时限推迟，国普办未下发资金绩效自评通知，相关普查绩效评审工作无法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国普办规定的时间节点，2023年10月前提交普查成果。二是根据国务院普查办《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2022年工作总结和2023年工作要点》（国灾险普办发〔2023〕1号）精神，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延伸至2023年结束。按照国普办总体安排，我省普查工作将根据国普办制定的时间结点同步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陕西省减灾救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8.78	10	99.3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98.78	—	99.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建立和完善长期稳定、高效的灾情核查、评估及会商机制，增强我省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 2、强化灾情管理人员力量，积极推进社会力量参与灾情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考核与通报机制，进一步提升基层灾情管理能力； 3、通过减灾救灾演练和宣传，运用多种手段提高社区和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 4、加强灾情核查装备建设，逐步推进北斗、无人机等高科技手段在灾情核查与评估过程中的使用，满足我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在新时期应急管理的更高要求。 5、巩固灾情管理人员和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提高灾情信息报送能力与灾情管理工作水平。			1、完善了长期稳定、高效的灾情核查、评估及会商机制，增强我省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 2、强化了灾情管理人员力量，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灾情信息服务体系； 3、通过减灾救灾演练和宣传，运用多种手段提高了社区和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 4、加强了灾情核查装备建设，进一步满足了我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在新时期应急管理的更高要求。 5、巩固加强了灾情管理人员和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提高了灾情信息报送能力与灾情管理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需要进行灾情核查或单词死亡人口≥5人	≤1次	≤1次	5	5	
			灾情评估、会商	≥1次	≥1次	5	5	
			减灾救灾宣传活动	≥5次	≥5次	5	5	
			减灾救灾综合演练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全省核查灾情信息准确率	≥95%	≥95%	10	10	
			提升全民防灾减灾和自救能力	≥60%	≥60%	5	4	
			时效指标	全省灾情信息报送6小时报送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数	≤预算数	198.78	10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灾区社会秩序	稳定有序	稳定有序	5	4	
			减灾救灾部门舆情引导	≤2次	0次	5	5	
			提高全民灾害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类自然灾害发生后，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长期保障	长期有效保障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投诉率	≤0.1%	≤0.1%	10	8		
总分					100	90.9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陕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4.84	135.58	10	69.59%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1、摸清全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p> <p>2、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p>			<p>1. 已完成“一省一市”安康市评估区划和全省减灾能力评估。</p> <p>2. 强化评估区划业务能力提升, 3人通过国普办评估区划业务能力考核并取得证书。</p> <p>3. 完成图形工作站、打印机、绘图仪、电子白板、移动硬盘等设备的采购。</p> <p>4. 完成普查网络环境完善项目。</p> <p>5. 与相关院校、科研机构研讨成果应用及数据库建设等方案。</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普查任务覆盖地区数量	110	107	10	10	
		质量 指标	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核查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各项任务按进度开展偏差程度	≤20天	≥20天	10	5	按国普办安排，普查完成时限从2022年底延伸至2023年10月。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数	135.58	20	10	收任务延期及疫情影响，资金绩效评审、成果核查、会商等工作无法按原计划时间开展。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普查成果为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减轻灾害损失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3	
		社会效 益指标	普查工作对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作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3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普查部门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76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即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252551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29.4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06.9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9.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8.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38.08	总计	60	738.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9.92	727.95					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	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1.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	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0	2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0	2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0	2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8.78	696.81					1.9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8.78	696.81					1.97
2240150	事业运行	364.42	362.45					1.9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34.36	334.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8.08	396.12	34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	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1.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	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0	2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0	2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0	2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6.94	364.98	341.9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06.94	364.98	341.96			
2240150	事业运行	364.98	364.98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41.96		341.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	1.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40	2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97.36	697.3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7.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8.50	728.5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8.50	总计	64	728.50	728.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8.50	394.14	334.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	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1.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	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0	2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0	2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0	2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7.36	363.00	334.3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7.36	363.00	334.36
2240150	事业运行	363.00	363.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34.36		334.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71	30201	办公费	10.7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73.53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0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6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4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8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0.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63.14					公用经费合计	3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减灾救灾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60		0.10		0.10	0.50		
决算数	0.05					0.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